

大庆市志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07月29日,大庆市志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根据大庆市志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大庆市志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投资60万元在黑龙江省大庆市萨尔图区萨环东路44号建设大庆市志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项目运营后采用聚乙烯树脂料和聚丙烯树脂料生产塑料包装袋60吨/年。

建设1座生产车间和1座仓库;建设塑料包装袋生产线,年产塑料包装袋60吨。

山东英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5年5月完成了《大庆市志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的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为萨环审发(2025)19号,时间为2025年5月30日。2025年7月1日开始调试设备,2025年7月委托黑龙江永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本项目于2025年6月开工建设,2025年7月各设施建设完成并投入运行。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投资60万元,其中环保部分计划7万元,占总投资11.67%,实际项目投资60万元,环保投资7万元,占总投资11.67%。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主要为本项目环评及批复中的全部建设内容,包括工程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仓库等以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建设情况、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进行验收。同时对环境管理情况进行检查。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建设内容与环评及批复内容一致，无变动情况，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表4中标准限值，臭气浓度可以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要求。

项目在吹膜、压袋工段过程中将产生无组织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生产过程在密闭的车间内，可以有效的控制无组织废气污染物的排放。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表9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1二级新扩改建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要求；项目厂区内浓度最高点监测点位的非甲烷总烃小时值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监控点处1h平均浓度标准限值；项目厂区内浓度最高点监测点位的非甲烷总烃浓度任意一次检测值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限值。项目运营期外排废气对大气环境不会构成显著性不良影响

（二）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机器设备噪声，对产噪设备采取减振安装等措施，同时对于进厂运输车辆采取加强管理、禁止鸣笛等手段控制噪声排放。

（三）固体废物

①生活垃圾

本项目年工作150d，每天3人，生活垃圾产生量为0.225t/a，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②边角料、废包装袋

本项目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0.2t/a，废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0.1t/a，外售大庆市晟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综合利用。

③废活性炭

本项目用活性炭吸附去除有机废气。本项目有机废气吸附量为 0.12t/a，则需要活性炭的量为 0.23t/a，废活性炭及其吸附物的产生量为 0.35t/a，每季度更换一次。废活性炭周期性产生，更换时直接由大庆市龙凤区佳昌物资经销处处理处置，不在厂区内暂存。

④废机油

设备维修时会产生废机油，产生量约为 0.05t/a，废机油周期性产生，更换时直接由大庆市龙凤区佳昌物资经销处处置，不在厂区内暂存。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与环境管理检查结果

（一）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监测结论

无组织监测设置 4 个监测点，项目厂界上风向 1 个监测点、下风向 3 个监测点。非甲烷总烃的浓度检测值在 1.14~1.25mg/m³ 之间；臭气浓度检测值均小于 10，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臭气浓度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要求。

项目厂区内浓度最高点监测点位的非甲烷总烃小时值浓度检测值在 1.24-1.31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标准限值。

项目厂区内浓度最高点监测点位的非甲烷总烃浓度任意一次检测值范围在 1.26-1.30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监控点任意一次浓度值限值。

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监测口监测结果中，非甲烷总烃监测浓度在 0.85-0.89mg/m³ 之间，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其修改单表 4 中标准限值。臭气浓度的排放浓度在 19-26 之间，可以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要求。

此次验收期间污染物当日最大排放量为：0.0008kg/d，按照此次验收期间污染物当日最大排放量推算全年污染物最大排放量为：非甲烷总烃 0.00012t/a，符合《大庆市志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评报告对污染物总量的要求。

2、噪声监测结论

厂界昼间噪声值在 45-48dB（A）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3-46dB（A）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即：昼间 ≤ 60 dB（A），夜间 ≤ 50 dB（A）。

4、固体废物调查结论

本项目生产期间产生的固体废物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主要为：

（1）员工生活垃圾：项目员工 3 人，每人每日生活垃圾产生约为 0.5kg/d，年产生量为 0.225t/a，生活垃圾暂存于生活垃圾桶，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2）边角料、废包装袋：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0.2t/a，废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0.1t/a，外售大庆市晟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综合利用。

（3）废活性炭：废活性炭及其吸附物的产生量为 0.35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类别为 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900-039-49，“烟气、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脱色（不包括有机合成食品添加剂脱色）、除杂、净化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每季度更换一次，即产即清，委托大庆市龙凤区佳昌物资经销处处置。

（4）废机油：设备维修时会产生废机油，产生量为 0.05t/a，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900-214-08，“车辆、轮船及其它机械维修过程中产生的废发动机油、制动器油、自动变速器油、齿轮油等废润滑油”），即产即清，委托大庆市龙凤区佳昌物资经销处处理处置。

本项目正常工况下固体废物处置率为 100%，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二）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本项目制定环境管理制度，建立环境管理档案，并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归档、分类，备查。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检测结果，本项目废气治理措施设备运行正常，污染物排量符合《大庆市志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对污染物总量的要求。本项目已对生产噪声及运输车辆进行合理布局、隔声、减振，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本项目固体废物已按照《大庆市志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进行暂存与处置，对固体废物进行100%处置。本工程建设对当地环境质量及周边环境敏感目标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根据现场核查及验收监测结果，该工程按照环评及其环评批复的要求建设了环保设施，制定了环境管理规范，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不存在超标排放、总量没有超出环评文件及批复的要求。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具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并且无不符合验收情形，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建议予以通过。

七、后续建议

加强环境保护设施维护与运行管理，保证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见附表。

大庆市志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29日



陈景 刘艳艳

附表：大庆市志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组人员名单

成员	单位	姓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	电话号码	签名
建设单位	大庆市志富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邢志富	经理	232126197507134012	18345540688	邢志富
专业技术专家	兴建安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陈影	高工	230121198703021841	18845142998	陈影
专业技术专家	展弗特(哈尔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刘艳佳	高工	230229198602153227	15245080810	刘艳佳